

济宁市司法局

济宁市司法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现向社会公布市司法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电子版可在济宁市政务公开平台（<http://www.jining.gov.cn/>）查阅。

（一）概述

2019 年，市司法局按照市政府有关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积极完善工作推进机制，提升主动公开信息质量，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增强人民群众的信息参与感。出台了《济宁市司法局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切实增强公开实效。完善局政务信息公开指南和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对主动公开的信息范围（目录）、内容、查询方法以及对申请公开的步骤、处理程序等作了明确规定。

（二）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因机构改革调整，市司法局调整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

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配备一名工作人员。政务公开工作已成为部门的日常工作。

（三）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情况

1.推进单位职责、机构设置、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公开。在将单位职责、机构设置、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相关信息在市政府政务公开网站上进行公开的基础上，针对机构改革的调整事项，及时更新相关信息。

2.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市司法局以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为目标，以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为抓手，创新执法监督机制，开展执法专项督查。提请市政府印发《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实施方案》，细化量化28项任务目标。在网站集中向社会公开我市行政执法主体、行政执法人员名单等行政执法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3.深化“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严格按照公示要求，2019年在市政府政务公开网站公开市司法局证明事项保留清单，“一次办好”事项清单，公开行政处罚结果信息1条。

4.推进财政资金信息公开。在市政府政务公开网站公开2019年市司法局预算报告，包括年度预算收支、财政预算收支和“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公开2018年决算报告，包括

资金收支决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等。

5.其他各项工作信息公开。在市政府政务公开网站公开了2019年市司法局审计报告及审计整改报告；公开机构改革后市司法局人事任免信息；及时公布局属单位济宁监狱2019年统一考试录用公务员考试、补录、体检、体能测试等各项工作信息。

（四）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19年市司法局通过局门户网站、市政府政务公开网站，面向社会发布政府公开信息318条。开通了“济宁司法”微信订阅号，发布信息321条；开通了“济宁司法”微博，发布信息74条。

（五）建议提案办理情况

2019年，我局承办人大建议0件，承办政协提案5件，其中主办5件，会办0件。答复意见及办理总结报告已在市政府政务公开网站公开。

（五）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9年，对申请公开的信息，我局未收取任何费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减 5	108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6	增 5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	0	1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9	493253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0	0	0	0	0	0

理结果	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市司法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市政府的统一要求进行及时、高效的公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很大进展，但还存在信息公开数量偏少、信息公开不全面、公开渠道比较单一等问题。下一步，市司法局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强化意识，规范程序。进一步转变思想观念，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日常工作的无缝衔接，严格按规范程序公开政府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

二是加强信息化制度建设。进一步细化公开事项，严格审查公开内容，杜绝实施过程中的随意行为，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整体效果。

三是整合各种资源，利用多种媒体和宣传渠道发布公开

信息，提高政务信息的知晓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